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发起设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发起设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贰亿元人民币参与发起设立爱心（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并授权总经理负责签署本次交易有关协议以及具体履行协议的相关事宜。（详见 2015 年 4 月 25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参与发起设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一、批复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下称“筹备组”）的通知，其收到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保监会”）印发的《关于筹建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保监许可〔2016〕740 号），主要批复内容如下：

1、同意北京保险产业园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11 家公司共同发起筹建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7 亿元，注册地北京市。拟任董事长张延苓，拟任总经理潘华刚。

2、筹备组应当自收到批准筹建通知之日起 1 年内完成筹建工作，筹建期间不得从事保险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变更投资人、拟任董事长和拟任总经理。

3、筹备组应当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办理筹建事宜，并将筹建过程中的有关情况及时报告中国保监会。

4、筹建完毕，筹备组应当及时上报开业申请。在中国保监会验收合格并下达开业批复后，再到工商部门注册登记。

二、对公司的影响

当前的中国，经济社会获得空前发展，对医疗和医药产生了不同层次的需求，存在巨大的未满足的需求空间。根据近年数据，美国人均医疗支出 8,508 美元/年，医疗支出占 GDP 比例为 17.7%，而中国人均医疗支出仅为 279 美元/年，医疗支出占 GDP 比例为 5.6%。中国医疗支出较美国等发达国家差距巨大，制约开支的重要瓶颈是支付问题。据统计数据显示，同期美国卫生融资中政府医保占 47.8%，商业保险贡献达 40.6%，而个人自费仅占到 11.6%；中国卫生融资中政府医保占 57.7%，商业保险贡献仅为 2.9%，个人自费高达 39.4%。两者相比较，中国老百姓自费医疗的比例过高，而商业保险在医疗支付中的占比微不足道。此外，目前国内的保险公司尚未有在这一领域的绝对优势的龙头企业，随着老龄化的到来以及人民健康生活质量的提升，健康保险业务存在巨大发展空间。

公司将积极以医疗健康行业的资源优势，帮助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在刚刚兴起的商业健康保险领域快速发展，并与公司主营业务互为促进，提升公司品牌竞争力，对公司长远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三、风险提示

1、审批风险

公司参与发起设立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已获中国保监会筹建批复，但筹备组仍需在收到批准筹建通知之日起 1 年内完成筹建工作，开业等需经中国保监会批准，客观上存在不被批准的可能性，因此公司本项投资计划的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短期盈利风险

新设立的保险公司产生盈利所需的时间可能较长，投资收益可能在保险公司稳健发展后逐步实现，本项目存在短期内不能获得投资收益的风险。

3、竞争风险

作为新设立的保险公司面临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将根据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建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保监会《关于筹建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保监许可〔2016〕740号）；
- 2、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六日